

繼承系統表

	姓名	出生日期	繼承或拋棄
被繼承人： 年 月 日死亡	長子	民國 年 月 日	
	次子	民國 年 月 日	
	三子	民國 年 月 日	
	四子	民國 年 月 日	
	五子	民國 年 月 日	
配偶： 年 月 日出生	長女	民國 年 月 日	
	次女	民國 年 月 日	
	三女	民國 年 月 日	
	四女	民國 年 月 日	
	五女	民國 年 月 日	

本表係依民法相關規定自行訂定，所載繼承人如有遺漏錯誤致他人受損害者，由申請人負損害賠償及有關法律上之完全責任。

申請人身分	姓名	蓋章	申請人身分	姓名	蓋章
繼承人			繼承人		
繼承人			繼承人		
繼承人			繼承人		
繼承人			繼承人		
繼承人			繼承人		
填寫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